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始执行。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财会[2018]35 号文件的规定，新租赁准则变更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只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通知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